

獎學金、減免學費、書簿津貼及車船津貼安排

1. 凡中一至中五學生於年終考試成績優異者，可按校方之規定在新學年中獲頒獎學金。(全級第一名學費全免，第二及第三名學費半免。)
2. 中一至中六成績優異學生將獲得張冠城校董紀念獎學金以資鼓勵。
 - (a) 「學業成就獎」：各級成績名列全級第一名者，共六名學生，各獲頒 2000 元獎學金。
 - (b) 「成績飛躍獎」：各級成績進步最顯著者，共六名學生，各獲頒 1000 元獎學金。
 - (c) 「公開考試成績最優秀獎」：公開考試成績最佳者，一名學生，獲頒 2000 元獎學金。
3. 中一至中六每級成績第二名及第三名，將分別獲得 300 元及於 200 元獎學金。
4. 中一至中六每科第一名可獲得 200 元獎學金。
5. 學校收費：

中一至中三	\$3,000(每學年，分十期繳交)
中四至中五	\$3,200(每學年，分十期繳交)
中六	\$3,200(每學年，分六期繳交)
6. 所有學費減免申請於九月開學時統一辦理。該等津貼依照學生資助事務處所定立之計分準則而評定，學費減免分為：全免 或 半免。所有綜援及獲得學生資助事務處全額資助的學生毋須繳交學費。
7. 中一至中六學生均可向政府申請書簿津貼及車船津貼。